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66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7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9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55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5
八、国有资产信息.....	35
九、名词解释.....	36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7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236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 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 出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	2367.08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367.08	本年支出合计	2367.08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367.08	支出总计	2367.08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档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367.08	2367.08	2367.08							
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67.08	2367.08	2367.08							
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367.08	2367.08	2367.08							
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367.08	2367.08	2367.08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367.08		2367.08			
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67.08		2367.08			
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367.08		2367.08			
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367.08		2367.0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67.08	2367.08		
24			二十四、预备费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
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1			三十一、 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367.08	本年支出合计	2367.08	2367.08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367.08	支出总计	2367.08	2367.0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67.08		2367.08
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67.08		2367.08
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367.08		2367.08
4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367.08		2367.0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0	0	0	0

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空表列示。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单位工作职责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下辖霸州市裕华东道消防救援站、胜芳消防救援站，堂二里小型站，三定方案编制人数为 21 人，大队及各消防救援站共有政府专职消防员 163 人，根据《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的主要职责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消防法律、法规、消防技术标准和上级消防工作指示精神。

（二）依照职责分工，开展消防监督执法检查。

（三）依法开展公众聚集场所使用或开业前及大型活动举办前的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监督抽查，查处违反消防法规的行为，对群众举报、投诉的火灾隐患及时进行查处。

（四）掌握辖区消防工作情况，安排部署火灾多发季节、重大节假日和大型活动的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保卫工作，根据本地实际和上级部署组织开展消防专项治理。

（五）加强消防法制建设，负责本级消防具体行政行为的申辩、诉讼案件答辩应诉工作，组织消防行政处罚案、行政许可案的听证。

(六) 定期召开消防执法例会，及时研究解决执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对所属执法单位执法人员的执法质量进行考核评议，纠正执法过错。

(七) 组织开展生产、流通、使用领域消防产品监督检查和建筑内部装修材料见证取样检验及公共场所阻燃制品监督管理工作。

(八) 依法开展火灾事故调查工作，出具火灾原因认定书和火灾事故责任认定书，查明火灾事故原因并对有关责任人提出处理意见；

(九) 指导辖区派出所开展消防监督工作，督促落实消防监督“四项制度”，加强派出所民警消防业务培训。

(十) 深入社会单位、社区、农村、学校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组织开展“119 消防日”及其他大型消防宣传活动。

(十一) 组织本单位执法人员学习消防法规，提高执法人员素质。

(十二) 建立各类执法台帐，规范执法档案。

(十三) 负责抓好消防队员的政治教育和业务训练，全面提高部队的战斗力，同时，对群众义务消防队和企业专职消防队进行业务指导。

(十四) 做好上级安排的其他消防监督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年预算收入2367.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67.0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年支出预算2367.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0.00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0.00万元；项目支出2367.08万元，主要为：1、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消防救援队伍改革性补贴等支出的通知（冀财建[2023]247号）19.68万元，2、消防救援保障经费319.45万元，3、消防救援队伍保障经费1814.95万元，4、消防业务保障经费213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年预算收支安排2367.0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80.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20.00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改为项目支出及人员经费的减少，项目支出增加239.57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改为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三公”经费安排，与上年持平。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政法、公安、消防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重要战略部署，以贯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为牵引，围绕构建社会化、智能化、专业化、法治化消防的工作目标，按照“夯基础、补短板，重创新、求质量，保稳定、续先进”的工作要求，厚植基础强后劲，集聚优势续辉煌，不断推动廊坊消防持续走前列，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消防救援队伍财务管理，防范经济风险，堵塞管理漏洞，强化监督制约，完善财务运行监控机制，有效保障队伍履行职能和建设需要，提高保障效益，确保消防救援队伍财务及资金安全，为新时代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廊坊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做优战保装备质效

绩效目标：认真落实总队装备建设评估论证意见，结合廊坊火灾特点，坚持“急用先配、适用先配”原则，加快消防车辆更新步伐，支队本级执勤车辆加大对进口高端商用底盘采购，在实现配备数量达标的基础上，实现车辆装备从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的根本转变。加快器材装备的更新换代和性能提升，进一步增配高精尖装备器材，逐步对现有器材装备提档升级。

绩效指标：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的完好能够更好的完成灭火救援任务，灭火救援的处置率不低于总数量的 100%。消防员灭火救援能力的提升，保障灭火救援任务及时完成，业务保障能力的提升情况不低于 100%。

（二）深化消防安全专项治理。

绩效目标：开展夏季消防检查、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开展专项治理，及时解决突出问题，坚持严查严治的高压态势，把遏制大火、稳控形势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具体行动。提高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力，为全市经济建设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坚强保障。

绩效指标：消防监督检查 2200 余家，发现火灾隐患 6000 处，整改火灾隐患 5997 处，整改合格率达到 99.95%，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26 份，临时查封决定书 18 份，责令三停单位 14 家，罚款 640000 元。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职责分工

为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体系，规范本部门预算管理行为，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规定，本部门成立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统领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事前绩效评估管理

业务科室及所属单位具体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同时要主动配合市财政开展重点绩效评估工作。评估工作完成后，业务科室及所属单位应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结果报送至财务科室。未按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政策和项目不得申报年度部门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审核不通过的，不得纳入部门项目库。

（三）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管理包括绩效目标的设置、审核、批复、调整等环节。按照预算范围和内容，绩效目标可分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政策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原则，业务科室及所属单位负责设置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办公室会同各科室负责设置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单位负责设置本单位的整体绩效目标。未按要求设置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且不按要求调整的，不得纳入项目库管理，也不得申请部门预算。业务科室负责对所属科室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财务科室负责对业务科室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应要求报送的业务科室及所属科室及时修改、完善。财务科室审核汇总后，将绩效目标按程序报送市财政局，其中，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则应连同部门预算建议计划经党委研究后报送市财政局。本部门在批复所属单位预算时，同步批复绩效目标。预算执行中，因预算调整、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确需调整绩效目标的，由业务科室及所属单位提出绩效目标调整申请，经领导小组同意，财务科室汇总后按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和预算管理流程报送市财政局。财务科室组织协调业务科室研究建立消防领域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要与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定额标准衔接匹配，并可依照使用主体、工作特性、实施重点进行动态调整。

（四）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财务科室负责预算执行进度监控工作，业务科室负责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监控工作。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预算执行部门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资金执行情况、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绩效延伸监控等内容进行监控，并对监控信息进行收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

（五）绩效评价管理

办公室负责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业务科室负责开展政策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办公室会同各科室依据年初确定的整体绩效目标，对本部门使用财政资金所实现的整体产出和效果开展年度自评，指导本部门所属单位开展本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并将其自评结果汇总后随同本部门自评结果报送财务科室。业务科室应对其负责的政策和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指导所属单位对其负责的政策和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并将其自评结果汇总后随同科室自评结果报送财务科室。财务科室审核汇总本部门及所属单位自评结果后报送市财政局。

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辦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六、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消防救援队伍改革性补贴等支出的通知（冀财建[2023]247 号）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02CD100139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消防救援队伍改革性补贴等支出的通知（冀财建[2023]247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9.68	其中：财政资金	19.68	其他资金	
	保障驻地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驻地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行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人数	实行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人数	14 人	计划标准，冀财建〔2023〕247 号，冀财建【2020】248 号，中组函字【2020】43 号，财建【2020】38 号	
	质量指标	实行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足额发放率	实行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冀财建〔2023〕247 号，冀财建【2020】248 号，中组函字【2020】43 号，财建【2020】38 号	
	时效指标	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	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完成	100%	计划标准，冀财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完成及时率	率		[2023] 247号, 冀财建【2020】248号, 中组函字【2020】43号, 财建【2020】38号
	成本指标	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	上级补助 19.68 万元	19.6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覆盖率	改革性和奖励性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冀财建 [2023] 247号, 冀财建【2020】248号, 中组函字【2020】43号, 财建【2020】3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满意度	消防员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参照历史数据。

2、消防救援保障经费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02CD10010E		项目名称	消防救援保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19.45	其中：财政资金	319.45	其他资金	
	消防业务保障经费包括：维修（护）费、取暖费、咨询费、印刷费、办公费、被装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提高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力，为全市经济建设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坚强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站数量	消防站数量	3座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质量指标	消防站工作运转率	消防站工作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96.4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取暖费	取暖费	≤4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咨询费	咨询费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印刷费	印刷费	≤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办公费	≤4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被装费	被装费	≤2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站数量	保障消防日常生活水平，促进消防工作事业发展率	≥98%	预算支出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满意度	消防员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参照历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据

3、消防救援队伍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02CD100112		项目名称	消防救援队伍保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814.95	其中：财政资金	1814.95	其他资金	
	建立健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经费保障标准，确保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的补贴、工资水平与其承担的高危性职业相适应。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以提高部队战斗力为目标，为保障全市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数量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数量	≥143人	计划标准，《廊坊市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2017】22号）	
	数量指标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14人	计划标准，《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建【2020】38号）	
	质量指标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经费发放足额率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经费发放足额率	100%	计划标准，《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建【2020】38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政府专职队员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建【2020】38号)
	成本指标	政府专职数量	政府专职数量	≤1719.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数量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数量	≤95.8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消防工作事业发展率	促进消防工作事业发展率	≥98%	计划标准,《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建【2020】3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满意度	消防员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参考历史数据

4、消防业务保障经费 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8124P0002CD10012M		项目名称	消防业务保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13.00	其中：财政资金	213.00	其他资金	
	消防业务保障经费包括：办公、印刷、咨询、水费、维修维护、被装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提高消防救援队伍执勤战斗力，为全市经济建设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坚强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消防站数量	消防站数量	3 座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 号）	
	质量指标	消防站工作运转率	消防站工作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办公费	≤3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水费	水费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专用燃料费	专用燃料费	≤6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邮电费	邮电费	≤1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1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电费	电费	≤60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成本指标	专用材料费	专用材料费	≤22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消防工作事业发展率	促进消防工作事业发展率	≥98%	计划标准，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冀财建【2020】248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防员满意度	消防员满意度	≥98%	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标准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八、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728.5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03 霸州市消防救援大队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090	3728.55
1、房屋（平方米）	8912.69	2896.45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316	269.99
2、车辆（台、辆）	29	204.98

项 目	数 量	价 值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0
4、其他固定资产	3061	627.12

九、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

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